

捷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前三季
(股票代碼 6165)

公司地址：台北縣三重市重新路五段 609 巷 8 號 5 樓
之 3

電 話：(02)2999-6911

捷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前三季財務報表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 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核閱報告	4
四、	資產負債表	5
五、	損益表	6
六、	股東權益變動表	不適用
七、	現金流量表	7 ~ 8
八、	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9
	(二)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9 ~ 13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3
	(四)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3 ~ 23
	(五) 關係人交易	24 ~ 27
	(六) 抵(質)押之資產	27
	(七)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27
	(八) 重大之災害損失	27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28

項	目	頁	次
(十)	其他	28	~ 30
(十一)	附註揭露事項	31	~ 37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1	~ 33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4	~ 35
	3. 大陸投資資訊	36	~ 37
(十二)	部門別財務資訊	37	

會計師核閱報告

(99)財審報字第 10001621 號

捷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捷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九及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九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損益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財務報表附註四(六)所述，捷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九及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採權益法評價之部份長期股權投資，其所認列之投資損失及附註十一所揭露轉投資事業之相關資訊，係依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自編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作評價及揭露；截至民國九十九及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其相關之長期股權投資餘額分別計新台幣 203,910 仟元及新台幣 141,729 仟元，民國九十九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分別計新台幣 13,216 仟元及新台幣 19,188 仟元。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部份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及附註十一所揭露之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若能取得各被投資公司同期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而可能需作適當調整或揭露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陳美姿

會計師

蕭金木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2)台財證(六)第 39230 號

(81)台財證(六)第 33095 號

中華民國九十九年十月二十九日

捷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99年及98年9月30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資 產	99 年 9 月 30 日		98 年 9 月 30 日			99 年 9 月 30 日		98 年 9 月 30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負債及股東權益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一))	\$ 273,400	23	\$ 68,126	3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九))	\$ -	-	\$ 171,800	7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流動(附註四(二))	113,485	10	25,382	1	2120 應付票據	2,636	-	682	-
13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流動(附註四(三))	24,923	2	22,024	1	2140 應付帳款	27,430	2	35,681	1
112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	4,001	-	6,451	-	2150 應付帳款 - 關係人(附註五)	16,686	2	67,564	3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四))	128,047	11	221,321	9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四(十一))	5,193	1	4,791	-
1150 應收帳款 - 關係人淨額(附註五)	39,758	4	36,610	1	2170 應付費用	14,600	1	15,864	1
1178 其他應收款	252	-	468	-	2190 其他應付款項 - 關係人(附註五)	-	-	17,808	1
1180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附註五)	72,240	6	28,788	1	227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四(十))	-	-	34,141	1
120X 存貨(附註三及四(五))	30,961	3	16,089	1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12,773	1	10,088	-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 - 流動(附註四(十一))	2,371	-	3,392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79,318	7	358,419	14
1291 受限制資產(附註四(十)及六)	-	-	3,013	-	長期負債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 其他(附註五)	15,318	1	7,746	-	2420 長期借款(附註四(十))	-	-	1,234,357	48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704,756	60	439,410	17	其他負債				
基金及投資(附註四(六))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十二))	33,468	3	33,255	1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37,274	29	418,777	17	2820 存入保證金	-	-	8,169	1
固定資產(附註四(七)及六)					2880 其他負債 - 其他(附註四(六))	2,050	-	3,014	-
成本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35,518	3	44,438	2
1501 土地	64,120	6	64,120	2	2XXX 負債總計	114,836	10	1,637,214	64
1521 房屋及建築	54,420	5	54,420	2	股東權益				
1621 出租資產 - 土地	-	-	626,706	25	股本(附註四(十三))				
1622 出租資產 - 房屋	-	-	159,536	6	3110 普通股股本	960,102	82	960,102	38
1681 其他設備	121,426	10	118,853	5	資本公積(附註四(十四)(十五))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	239,966	21	1,023,635	40	3213 轉換公司債溢價	20,465	2	20,465	1
15X9 減：累計折舊	(114,182)	(10)	(120,862)	(5)	保留盈餘(附註四(十三)(十五))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125,784	11	902,773	35	3350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30,559	2	(60,860)	(2)
無形資產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1750 電腦軟體成本	-	-	230	-	3450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附註四(三))	536	-	(46,987)	(2)
其他資產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70,050	6	61,378	2
1810 閒置資產(附註四(七)(八)及六)	-	-	773,595	31	3480 庫藏股票(附註四(十七))	(22,521)	(2)	(22,521)	(1)
1820 存出保證金	398	-	7,098	-	3XXX 股東權益總計	1,059,191	90	911,577	36
1830 遞延費用	187	-	257	-	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附註七)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 - 非流動(附註四(十一))	5,628	-	6,651	-	重大期後事項(附註四(十五)及九)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6,213	-	787,601	31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174,027	100	\$ 2,548,791	100
1XXX 資產總計	\$ 1,174,027	100	\$ 2,548,791	100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陳美姿、蕭金木會計師民國九十九年十月二十九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劉忠義

經理人：劉忠義

會計主管：郭美麗

捷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99年及98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u>99年1月1日</u> <u>至9月30日</u>	<u>98年1月1日</u> <u>至9月30日</u>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損	(\$ 114,214)	(\$ 60,860)
調整項目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1,943)	(886)
呆帳(轉列收入數)費用	(1,149)	117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143	969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利益)損失	(1,350)	8,304
採權益法認列之長期股權投資損失	101,052	62,988
折舊費用(包括閒置資產)	8,545	12,474
各項攤提	144	838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損失淨額	(251)	19
資產及負債科目之變動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35,395)	(24,496)
應收票據	563	1,045
應收帳款	104,211	(65,139)
其他應收款	614	760
存貨	(16,084)	(4,972)
其他流動資產	(4,622)	1,366
遞延所得稅資產	2,160	1,179
應付票據	1,699	(691)
應付帳款	(84,831)	77,185
應付所得稅	(9,123)	336
應付費用	(14,467)	(5,144)
應計退休金負債	(35)	(528)
其他流動負債	(9,954)	(4,492)
其他負債-其他	(16)	37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u>72,303</u>	<u>749</u>

(續次頁)

捷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99年及98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99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98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出售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8,571	\$ 32,795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43,452)	4,599
受限制資產減少	1,195	123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增加-子公司	(28,701)	-
購置固定資產付現數	(12,795)	(10,132)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282	-
收回期初應收處分資產價款	91,107	-
遞延費用增加	-	(309)
存出保證金減少	6,700	2,00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2,907</u>	<u>29,076</u>
<u>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減少	-	(141,20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增加	-	17,808
長期借款增加	-	70,000
償還長期借款	-	(1,502)
存入保證金減少	(6,370)	(131)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370)	(55,02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	(55,766)	(25,2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29,166	93,32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273,400</u>	<u>\$ 68,126</u>
<u>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u>		
本期支付利息	<u>\$ 5</u>	<u>\$ 22,110</u>
本期支付所得稅	<u>\$ 18,914</u>	<u>\$ 8,143</u>
<u>不影響現金流量之融資活動</u>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u>\$ -</u>	<u>\$ 34,141</u>
<u>收取部分現金之投資活動</u>		
期初應收出售資產價款	\$ 91,107	\$ -
減：期末其他應收款	-	-
收現數	<u>\$ 91,107</u>	<u>\$ -</u>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美姿、蕭金木會計師民國九十九年十月二十九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劉忠義

經理人：劉忠義

會計主管：郭美麗

捷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99 年及 98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 (一)捷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係於民國 62 年 4 月 18 日依公司法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各種精密零件(如遙控器、連接器及連接線等)及精密儀器之裝配、加工、製造及買賣業務，並經民國 96 年度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增列不動產租賃業務。
- (二)本公司股票原奉准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並於民國 91 年 3 月 26 日掛牌買賣；嗣奉台灣證券交易所核准自民國 92 年 8 月 4 日起股票轉上市掛牌買賣。
- (三)截至民國 99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約為 70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 (1)因營業所產生之資產，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變現、消耗或意圖出售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除外。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 (1)因營業而發生之債務，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者。
 - (3)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
 - (4)不能無條件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清償之負債。

(二)外幣交易

1. 本公司以新台幣為記帳單位，外幣交易按交易當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成

新台幣入帳，其與實際收付時之兌換差異，列為當年度損益。

2. 期末就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三)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 屬權益性質者係採交易日會計；屬受益憑證者係採交割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評價且其價值變動列為當期損益。上市(櫃)股票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開市場之收盤價為公平價值，開放型基金係以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淨資產價值為公平價值。
3. 本公司於民國 97 年 7 月 1 日，原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不含衍生性金融商品)，因續後不再以短期內出售為目的，並符合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34 號第 104 段第 1 項第 3 點之規定者，予以重新分類至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四)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 屬權益性質之投資係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評價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上市(櫃)股票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開市場之收盤價為公平價值。
3.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屬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五) 備抵呆帳

依資產負債表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之收現性評估提列。

(六) 存 貨

1. 存貨以實際成本為入帳基礎，成本之計算採加權平均法，期末存貨原除就呆滯及過時部分提列備抵損失外，並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採總額比較法評價；比較成本與市價時，原物料係以重置成本為市價，在製品及製成品則以淨變現價值為市價。對呆滯及可能過時之存貨均已提列適當之備抵損失，呆滯及跌價損失列為當期損失。
2. 自民國 98 年 1 月 1 日起，本公司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對固定製造費用按生產設備之正常產能分攤，因各期中期間產量波動所產生之成本差異，於編製期中財務報表時予以遞延；期末存貨採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推銷費用後之餘額。

(七)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 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達 20% 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

採權益法評價。凡與被投資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內部損益，均加以沖銷。

2. 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超過 50% 或具有控制力者，採權益法評價並按季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3. 海外投資按權益法評價時，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轉換所產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本公司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八) 固定資產及閒置資產

1. 固定資產以成本為入帳基礎，凡支出效益及於以後各期之重大增添及改良支出作為資本支出，列入固定資產；經常性修理及維護支出，則列為支出年度費用。
2. 固定資產按估計經濟耐用年限，按平均法計提折舊，到期已折足而尚在使用之固定資產，仍繼續提列折舊。主要資產耐用年數除房屋及建築物為 50~55 年外，餘為 2~5 年。
3. 固定資產發生閒置或已無使用價值時，按其淨公平價值或帳面價值較低者，轉列其他資產，差額列為當期損失，當期提列之折舊費用列為營業外支出。

(九)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淨公平價值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

(十) 退休金計劃

1. 退休金辦法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者，係依據精算結果認列淨退休金成本，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及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與退休金損益之攤銷數。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按 15 年攤提。
2. 退休金辦法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者，則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

(十一) 所得稅

1. 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採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以前年度溢低估之所得稅，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當稅法修正時，於公布日之年度按新規定將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重新計算，因而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之變動影響數，列入當期繼續營業部門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2. 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 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於股東會決議分

配盈餘後列為當期費用。

(十二) 庫藏股票

1. 本公司收回已發行股票時，其屬買回者，將所支付之成本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
2. 庫藏股票轉讓給員工之給與日在民國 97 年 7 月 1 日(含)以後者，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39 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處理。
3. 註銷庫藏股票時，貸記「庫藏股票」，並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沖銷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再借記保留盈餘；反之，其差額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4. 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係按加權平均法計算。

(十三) 股份基礎給付—員工獎酬

1. 員工認股權證之給與日於民國 93 年 1 月 1 日(含)至民國 96 年 12 月 31 日(含)者，係依民國 92 年 3 月 17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2)基秘字第 070、071、072 號函「員工認股權證之會計處理」之規定，採用內含價值法認列費用，並揭露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31 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衡量之擬制本期淨利及每股盈餘資訊。
2.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給與日於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含)以後者，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平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並於既得期間認列為薪資費用。

(十四)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自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起，本公司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成本，依民國 96 年 3 月 16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於具法律義務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另依民國 97 年 3 月 31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7)基秘字第 127 號函「上市上櫃公司員工分紅股數計算基準」，本公司以財務報告年度之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的每股公平價值(收盤價)，並考慮除權除息影響後之金額，計算股票紅利之股數。

(十五) 收入及成本

收入於獲利過程大部份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承認。費用則依權責發生制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六) 會計估計

本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對於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或有事項，作必要之衡量、評估與揭露，其中包括若干假設及估計之採用，惟該等假設之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十七) 交割日會計

採用交割日會計時，對於交易日及交割日/資產負債表日間公平價值之變動，屬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者，認列為當期損益。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存 貨

本公司自民國 98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此項會計原則變動使本公司民國 98 年前三季之營業成本及與存貨相關之營業外損失分別增加及減少 \$969；另因子公司採用上開新修訂公報，致本公司民國 98 年前三季認列之投資損失增加 \$2,664，而使稅後淨損增加 \$2,664，每股虧損增加 0.03 元。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 現 金

	<u>99年9月30日</u>	<u>98年9月30日</u>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1,003	\$ 1,020
活期及支票存款	102,397	67,106
定期存款	170,000	-
	<u>\$ 273,400</u>	<u>\$ 68,126</u>

(二)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u>99年9月30日</u>	<u>98年9月30日</u>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上市(櫃)股票	\$ 43,293	\$ 24,496
國外開放型基金	9,950	-
國內開放型基金	57,300	-
	110,543	24,496
評價調整	2,942	886
	<u>\$ 113,485</u>	<u>\$ 25,382</u>

本公司民國 99 年及 98 年前三季認列之淨損失及淨利益分別計 \$879 及 \$5,302。

(三)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本公司原分類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上市櫃公司股票，因民國 97 年度發生全球金融風暴，而依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34 號第 104 段之規定，於民國 97 年 7 月 1 日重分類至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計 \$147,236，相關資訊如下：

1. 上開重分類資產至民國 99 及 98 年 9 月 30 日尚未除列部分之資產負債表日餘額資訊：

	99年9月30日之 帳面價值/公平價值	98年9月30日之 帳面價值/公平價值
上市櫃公司股票	\$ 53,079	\$ 69,011
累計減損	(28,692)	-
評價調整	536	(46,987)
	<u>\$ 24,923</u>	<u>\$ 22,024</u>

2. 上述經重分類資產至民國 99 及 98 年 9 月 30 日尚未除列部位，於 99 及 98 年前三季相關公平價值變動資訊：

	<u>99年前三季公平價值變動</u>		<u>98年前三季公平價值變動</u>	
	<u>認列為損益</u>	<u>認列為股東 權益調整項目</u>	<u>認列為損益</u>	<u>認列為股東 權益調整項目</u>
上市櫃公司股票	\$ 1,350	\$ 536	(\$ 8,304)	\$ 16,877

上述上市櫃公司股票如不於 97 年 7 月 1 日重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則應認列之公平價值變動如下：

	<u>金 額</u>
97年7月1日至12月31日	(\$ 63,864)
9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26,675
99年1月1日至9月30日	9,033
	<u>(\$ 28,156)</u>

(四) 應收帳款淨額

	99年9月30日	98年9月30日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 134,740	\$ 230,436
減：備抵呆帳	(6,693)	(9,115)
應收帳款淨額	<u>\$ 128,047</u>	<u>\$ 221,321</u>

(五) 存 貨

	99 年 9 月 30 日		
	成 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 面 價 值
原 料	\$ 24,101	(\$ 3,320)	\$ 20,781
在 製 品	7,673	(267)	7,406
商 品	8,832	(6,397)	2,435
在途存貨	339	-	339
合 計	<u>\$ 40,945</u>	<u>(\$ 9,984)</u>	<u>\$ 30,961</u>

	98 年 9 月 30 日		
	成 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 面 價 值
原 料	\$ 4,468	(\$ 1,152)	\$ 3,316
在 製 品	143	(3)	140
商 品	17,685	(6,150)	11,535
在途存貨	1,098	-	1,098
合 計	<u>\$ 23,394</u>	<u>(\$ 7,305)</u>	<u>\$ 16,089</u>

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

	99年1月1日 至 9月30日	98年1月1日 至 9月30日
已出售存貨成本	\$ 441,561	\$ 564,248
跌價損失	2,143	969
存貨盤盈	(628)	(1)
	<u>\$ 443,076</u>	<u>\$ 565,216</u>

(六)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被 投 資 公 司	99 年 9 月 30 日		98 年 9 月 30 日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Jye Tai Precision Industrial (BVI) Co., Ltd.	<u>\$ 337,274</u>	100%	<u>\$ 418,777</u>	100%

1. 本公司民國 99 年及 98 年前三季對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所認列之投資損失分別計\$101,052及\$62,988，其中除民國 99 及 98 年前三季間接投資之蘇州捷泰精密工業有限公司、東莞祥群塑膠有限公司、東莞捷泰電子有限公司及 Jye Tai Precision Industrial Co., Ltd. (HK)，暨民國 98 年前三季之捷泰電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及 Well Deluxe Industrial Limited 係依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外，餘係依各被投資公司同期自編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評價而得。

- 截至民國 99 年及 98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因順逆流銷貨交易產生之未實現銷貨毛利分別為 \$2,050 及 \$3,014，業已沖銷並帳列「其他負債－其他」科目項下。
- 本公司於上櫃轉上市時承諾，除依公司法第 185 條之規定經股東會特別決議外，不得移轉所持有之 Jye Tai Precision Industrial (BVI) Co., Ltd 及其大陸子公司等 8 家公司之股權。惟有鑑於目前大陸廠整體生產經營環境改變，同業競爭激烈、獲利不易，本公司業於民國 97 年 9 月 25 日經股東臨時會決議擬處分孫公司「Crown World Industrial Limited」與「東莞祥群塑膠有限公司」之股權，並由董事會授權董事長處理。截至民國 99 年 10 月 29 日止，此處分股權計畫仍在進行中，尚未實際處分。

(七) 固定資產

	99 年 9 月 30 日		
	原始成本	累計折舊	帳面價值
土地	\$ 64,120	\$ -	\$ 64,120
房屋及建築	54,420	(16,658)	37,762
其他設備	121,426	(97,524)	23,902
	<u>\$ 239,966</u>	<u>(\$ 114,182)</u>	<u>\$ 125,784</u>
	98 年 9 月 30 日		
	原始成本	累計折舊	帳面價值
土地	\$ 64,120	\$ -	\$ 64,120
房屋及建築	54,420	(15,739)	38,681
出租資產－土地	626,706	-	626,706
出租資產－房屋	159,536	(6,517)	153,019
其他設備	118,853	(98,606)	20,247
	<u>\$ 1,023,635</u>	<u>(\$ 120,862)</u>	<u>\$ 902,773</u>

- 本公司為投資不動產以創造未來收益，於民國 96 年 6 月 21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購置辦公大樓與修改章程，新增不動產租賃業之營業項目，並於民國 96 年 6 月 25 日與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簽定辦公大樓購置合約，購入座落於台北市松江路 238 號之宜進大樓，合約總價為 \$1,560,000 (未稅)。此辦公大樓部分樓層係供出租，未供出租部分轉列於「閒置資產」科目項下。
- 本公司業於民國 98 年 11 月 2 日簽約出售上述不動產予興富發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出售總價款計 \$1,868,500 (含營業稅)。截至民國 99 年 9 月 30 日止，上述出售價款業已全數收訖。

(八) 閒置資產

	99年9月30日	98年9月30日
土地	\$ -	\$ 621,779
房屋及建築	-	158,282
	-	780,061
累計折舊	-	(6,466)
	<u>\$ -</u>	<u>\$ 773,595</u>

(九) 短期借款

	99年9月30日	98年9月30日
抵押借款	\$ -	\$ 171,800
信用借款	-	-
	<u>\$ -</u>	<u>\$ 171,800</u>
利率	-	2.5%~2.99%

(十) 長期借款

性	質	還款條件	99年9月30日	98年9月30日
抵押借款		詳下所述。	\$ -	\$ 1,200,000
抵押借款		自民國98年7月2日起， 分84期按月平均攤還 本息，計7年。	-	68,498
			-	1,268,498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	(34,141)
			<u>\$ -</u>	<u>\$ 1,234,357</u>
利率			-	1.52%~3%

本公司與新光商銀於民國96年8月2日簽訂借款合同，合約內容摘要如下：

1. 借款期間：民國96年8月2日至111年8月2日，共計15年。
2. 擔保：松江路238號宜進大樓之土地及建物，另該大樓收取之租金需先存入新光商銀指定之專戶，扣除當月利息後方可動用。
3. 還款條件：按月繳息，前36個月為寬限期，只繳利息，自第4年起，以每3個月為一期，共分48期，按季平均攤還本金。

本公司已於民國98年第四季出售上述擔保品並償還全數長期借款，請詳附註四(七)說明。

(十一)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及應付(退)稅款：

	99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98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應付所得稅	\$ 5,193	\$ 4,791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變動數	748	(1,197)
稅法修正之所得稅影響數	1,412	2,377
預付所得稅	5,814	3,825
以前年度所得稅費用高估數	(1,216)	(137)
所得稅費用	<u>\$ 11,951</u>	<u>\$ 9,659</u>
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當期所得稅費用	\$ 1,767	\$ 9,659
未分配盈餘加徵10%營利事業所得稅	<u>10,184</u>	<u>-</u>
	<u>\$ 11,951</u>	<u>\$ 9,659</u>

2.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暫時性差異明細如下：

	99年9月30日		98年9月30日	
	金額	所得稅 影響數	金額	所得稅 影響數
(1)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備抵呆帳超限	\$ 4,990	\$ 848	\$ 6,978	\$ 1,396
存貨備抵損失	9,984	1,697	7,305	1,461
未實現兌換利益	(3,075)	(523)	(870)	(217)
未實現銷貨毛利	2,050	349	3,014	753
		<u>\$ 2,371</u>		<u>\$ 3,393</u>
(2)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退休金費用	\$ 33,104	\$ 5,628	\$ 33,253	\$ 6,651
投資損失	400,015	68,003	281,140	56,228
		73,631		62,879
減：備抵評價		(68,003)		(56,228)
		<u>\$ 5,628</u>		<u>\$ 6,651</u>

3.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96 年度。

4. 本公司之未分配盈餘均為兩稅合一實施後所產生，有關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u>99年9月30日</u>	<u>98年9月30日</u>
(1)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48,817	\$ 31,777
(2)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98年度(預計)</u> 33.33%	<u>97 年 度</u> -

(十二)退 休 金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給付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94年7月1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6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15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截至民國99及98年9月30日止，本公司撥存於臺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之餘額分別為\$1,866及\$1,771。
2. 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3. 民國99及98年前三季，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853及\$2,092。

(十三)股 本

1. 本公司原於民國 99 年 6 月 29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以未分配盈餘 \$28,451 辦理轉增資，嗣於民國 99 年 10 月 20 日經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修正盈餘分派案為以未分配盈餘 \$23,710 辦理轉增資，請詳附註四(十五)說明。修正後盈餘轉增資案刻正向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申報中。
2. 截至民國 99 及 98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均為 \$1,150,000，分為 115,000,000 股(其中 2,000,000 股係保留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使用)，而流通在外股數均為 94,838,168 股(扣除庫藏股 1,172,000 股後之股數)，每股面額皆為 10 元。

(十四) 資本公積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資本公積除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包括轉換公司債溢價)及受領贈與之所得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每年得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之限額撥充資本外，餘均僅能彌補虧損。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

(十五)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提繳應納稅款，並彌補以往虧損外，應先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特別盈餘公積後，再就其餘額提撥 1% 至 3% 為董事、監察人酬勞，2% 以上為員工紅利，再就其餘額加上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數，為累積可分配盈餘數，由董事會擬具股東紅利分配議案，一併提請股東會決議，按股份總數比例分配之。為兼顧平衡股利及財務規劃，並評估無償配股對未來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在不過份稀釋每股盈餘下，維持穩定之股利發放，其中現金部份不低於 10%，其餘以股票股利(含資本公積及盈餘配股)發放。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撥充資本外，不得使用；惟撥充資本時，以此項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 50%，並以撥充其半數為限。
3. 依現行法令規定，公司於分配盈餘時，除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外，應依證券交易法第 41 條第一項規定，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股東權益減項金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4. 本公司原於民國 99 年 6 月 29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之民國 98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98 年 度	
	金 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4,477	
股票股利	28,451	\$ 0.3

嗣於民國 99 年 10 月 20 日經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依本公司章程第 27 條規定修正民國 98 年度之盈餘分派案如下：

	98 年 度	
	金 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4,477	
股票股利	23,710	\$ 0.25
現金股利	4,742	0.05

上述民國 98 年度修正後盈餘分派情形與本公司民國 99 年 8 月 30 日

之董事會提議並無差異。其中員工現金紅利及董監酬勞配發金額分別為\$2,620及\$1,310，與民國98年度財務報表認列金額一致，有關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另，本公司民國97年度因經營虧損，無盈餘可供分派，並於民國98年6月25日經股東會通過，以法定盈餘公積\$84,299及資本公積\$99,096彌補虧損。

5. 本公司民國99及98年前三季均經營虧損，未估列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十六) 股份基礎給付－員工獎酬

1. 截至民國99年9月30日，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如下：

<u>協議之類型</u>	<u>給與日</u>	<u>給與數量</u>	<u>合約期間</u>	<u>既得條件</u>
員工認股權計畫	96.12.24	2,000,000	5年	2年之服務

本公司發行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之認股價格係以發行當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定之。認股權憑證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或發放現金股利時，認股價格依特定公式調整之。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5年，員工自被授予認股權憑證屆滿2年後，得依員工認股權憑證辦法分年行使認股權利。

2. 上述認股權計畫之詳細資訊如下：

	<u>99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u>98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u>數量(股)</u>	<u>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元)</u>	<u>數量(股)</u>	<u>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元)</u>
認股選擇權				
期初流通在外	1,480,000	\$ 21.0	1,690,000	\$ 21.0
本期給予	-	-	-	-
無償配股增發或調整				
認股股數	-	-	-	-
本期行使	-	-	-	-
本期沒收	(279,000)	-	(80,000)	-
期末流通在外	<u>1,201,000</u>	21.0	<u>1,610,000</u>	21.0
期末可行使之認股選擇權	<u>480,400</u>		<u>-</u>	

3. 截至民國99年及98年9月30日止，流通在外之認股權，履約價格均為21.0元，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間分別為2.25年及3.25年。

4. 本公司於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39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適用日前未依其規定認列所取得之勞務者，如採用公平價值法認列酬

勞成本之擬制性淨損及每股虧損資訊如下：

		99年1月1日 至 9月30日	98年1月1日 至 9月30日
本期淨損	報表認列之淨損	\$ 114,214	\$ 60,860
	擬制淨損	114,614	66,247
基本每股虧損	報表認列之每股虧損	1.20元	0.64元
	擬制每股虧損	1.21元	0.70元

民國97年1月1日之前，本公司使用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公平價值之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	履約價格	預期波動率	預期存續期間	預期股利	無風險利率	每單位公平價值
員工認股權計畫	96.12.24	21.9元	21.9元	35.68%	3.95年	0%	2.43%	6.84元

(十七) 庫藏股票

1. 本公司民國99及98年前三季庫藏股票股數均未變動，明細如下：

年 度	收回原因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99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u>1,172,000</u>	<u>-</u>	<u>-</u>	<u>1,172,000</u>
98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u>1,172,000</u>	<u>-</u>	<u>-</u>	<u>1,172,000</u>

- 依證券交易法相關規定，公司對買回已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
-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 依證券交易法相關規定，為轉讓股份予員工而買回之庫藏股票，應於買回之日起三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應辦理變更登記。

(十八) 普通股每股虧損

	99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 (新台幣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虧損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純損	<u>(\$102,263)</u>	<u>(\$114,214)</u>	<u>94,838</u>	<u>(\$ 1.08)</u>	<u>(\$ 1.20)</u>	

98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 (新台幣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u>基本每股虧損</u>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純損	(\$ 51,201)	(\$ 60,860)	94,838	(\$ 0.54)	(\$ 0.64)

因員工認股權具反稀釋效果，故不列入民國 99 年及 98 年前三季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

(十九) 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

99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4,012	\$ 35,615	\$ 39,627
勞健保費用	409	2,443	2,852
退休金費用	224	1,629	1,853
其他用人費用	257	1,231	1,488
	<u>\$ 4,902</u>	<u>\$ 40,918</u>	<u>\$ 45,820</u>
折舊費用	<u>\$ 7,096</u>	<u>\$ 1,449</u>	<u>\$ 8,545</u>
攤銷費用	<u>\$ 17</u>	<u>\$ 127</u>	<u>\$ 144</u>

98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5,121	\$ 36,093	\$ 41,214
勞健保費用	525	2,652	3,177
退休金費用	273	1,819	2,092
其他用人費用	327	1,526	1,853
	<u>\$ 6,246</u>	<u>\$ 42,090</u>	<u>\$ 48,336</u>
折舊費用(註)	<u>\$ 9,084</u>	<u>\$ 1,062</u>	<u>\$ 10,146</u>
攤銷費用	<u>\$ 68</u>	<u>\$ 770</u>	<u>\$ 838</u>

註：不包括閒置資產提列之折舊費用計\$2,328。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u>
Jye Tai Precision Industrial (BVI) Co., Ltd. (JT-BVI)	本公司100%持有之子公司
Jye Tai Precision Industrial Co., Ltd. (HK) (JT-HK)	JT-BVI之子公司
Crown World Industrial Limited (Crown World)	"
Super Vision Enterprises Limited (Super Vision)	"
Well Deluxe Industrial Limited (Well Deluxe)	"
JT US, Inc. (JT-US)	"
Jye Tai Electronics Ltd. (JT-E)	Super Vision之子公司
Jye Tai Precision Industrial (M) Sdn. Bhd. (JT-M)	"
Jye Tai Corporation Sdn. Bhd. (JTC-M)	"
東莞捷泰電子有限公司(JTC)	JT-HK之子公司
蘇州捷泰精密工業有限公司(JTS)	JT-E之子公司
蕪湖捷泰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
捷泰電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JTSE)	"
東莞祥群塑膠有限公司	Crown World之子公司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 貨

	<u>99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u>98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u>金 額</u>	<u>佔銷貨淨額百分比</u>	<u>金 額</u>	<u>佔銷貨淨額百分比</u>
JT-M	\$ 5,366	1	\$ 4,592	1
Crown World	-	-	4,195	1
JT-HK	2,720	1	3,579	-
JTS	1,957	-	-	-
JTC	1,149	-	-	-
	<u>\$ 11,192</u>	<u>2</u>	<u>\$ 12,366</u>	<u>2</u>

(1)上列民國 99 及 98 年前三季對 JT-HK、Crown World 及 JTS 等之交易金額，業已依規定將交易實質屬去料加工部分而重複計算之銷貨

收入分別計\$84,386及\$133,716予以減除。

- (2)上列銷貨予關係人之交易主要係出售原料，交易價格係按本公司之成本加計約定毛利計價；收款期間除對JT-HK及JTC係按月以債權債務互抵後按淨額支付及民國99年上半年度對JTS較一般客戶延遲約1~2個月外，餘均為月結90~120天，與一般客戶之收款條件相當。

2. 進 貨

	<u>99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u>98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u>金 額</u>	<u>估進貨淨 額百分比</u>	<u>金 額</u>	<u>估進貨淨 額百分比</u>
JT-HK	\$ 118,062	28	\$ 204,601	37
Crown World	94,909	23	195,317	35
JTC	18,300	4	-	-
其他	63	-	8,065	1
	<u>\$ 231,334</u>	<u>55</u>	<u>\$ 407,983</u>	<u>73</u>

- (1)上列對JT-HK、Crown World及JTS等之交易金額，業已依規定扣除重複計算之進貨金額，請詳五、(二)1.(1)之說明。

- (2)上列向關係人進貨主要係外購製成品，本公司均未向其他廠商購入相同產品，交易價格係按關係人之成本加計約定毛利計價。付款期間係視關係人資金狀況採預付貨款方式或較一般供應商提前約2個月付款。本公司對一般進貨廠商之付款條件為90~120天。

3. 製造費用—加工費

	<u>99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u>98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u>金 額</u>	<u>估該科目 百分比</u>	<u>金 額</u>	<u>估該科目 百分比</u>
JTSE	<u>\$ 22,121</u>	<u>78</u>	<u>\$ -</u>	<u>-</u>

4. 應收帳款

	99 年 9 月 30 日		98 年 9 月 30 日	
	金 額	佔該科目 百分比	金 額	佔該科目 百分比
Crown World	\$ -	-	\$ 31,551	11
Well Deluxe	29,002	14	28,788	10
JTS	28,854	14	-	-
JTC	9,399	5	-	-
其 他	1,291	1	5,059	1
小 計	68,546	34	65,398	22
逾期轉列其他應收款	(28,788)		(28,788)	
合 計	\$ 39,758		\$ 36,610	

本公司依據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民國 93 年 7 月 9 日 (93)基秘字第 167 號函規定，將超過正常授信期限一定期間之應收關係人帳款轉列其他應收款，其帳齡分布情形如下：

	99 年 9 月 30 日			
	181~270天	271~360天	361天以上	合 計
Well Deluxe	\$ -	\$ -	\$ 28,788	\$ 28,788

	98 年 9 月 30 日			
	181~270天	271~360天	361天以上	合 計
Well Deluxe	\$ -	\$ 6,844	\$ 21,944	\$ 28,788

5. 預付貨款(表列「其他流動資產」科目項下)

	99 年 9 月 30 日		98 年 9 月 30 日	
	金 額	佔該科目 百分比	金 額	佔該科目 百分比
Crown World	\$ 4,497	33	\$ -	-
JTSE	4,317	31	-	-
	\$ 8,814	64	\$ -	-

6. 應付帳款

	99 年 9 月 30 日		98 年 9 月 30 日	
	金 額	佔該科目 百分比	金 額	佔該科目 百分比
JT-HK	\$ -	-	\$ 36,258	35
Crown World	-	-	27,467	26
JTC	16,632	38	-	-
其 他	54	-	3,839	4
	\$ 16,686	38	\$ 67,564	65

7. 資金融通情形

(1) 融資予關係人(帳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99年1月1日至9月30日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利息收入
JT-HK	\$ 43,715	\$ 43,452	-	\$ -

民國98年前三季無此情形。

(2) 向關係人融資(帳列「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98年1月1日至9月30日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利息支出
JT-M	\$ 14,338	\$ 14,338	-	\$ -
JTC-M	3,470	3,470	-	-
		\$ 17,808		\$ -

民國99年前三季無此情形。

8. 財產交易

本公司於民國99年及98年前三季分別向JT-HK購買設備一批，總價款分別計\$5,788及\$9,562。

六、抵(質)押之資產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99年9月30日	98年9月30日	
受限制資產			
銀行存款備償專戶	\$ -	\$ 3,013	長期借款利息擔保
應收票據	-	3,865	"
固定資產			
土地	64,120	64,120	短期借款額度擔保
房屋及建築	37,762	38,681	"
出租資產—土地	-	626,706	長短期借款額度擔保
出租資產—房屋	-	153,019	"
閒置資產	-	773,595	"
	\$ 101,882	\$ 1,662,999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截至民國99年9月30日止，本公司與非關係人所簽訂之主要契約說明如下：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買賣合約	源智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99.01.01~99.12.31	採購銅線，每月最低採購量為40噸。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 10 月 20 日經股東臨時會決議修正民國 98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請詳附註四(十五)說明。

十、其他

(一)財務報表表達

民國 98 年前三季財務報表之部分科目業予重分類，俾與民國 99 年前三季財務報表比較。

(二)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99 年 9 月 30 日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 估計之金額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產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資產	\$ 518,096	\$ -	\$ 518,096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113,485	113,485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4,923	24,923	-
負債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負債	68,667	-	68,667
	98 年 9 月 30 日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 估計之金額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產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資產	\$ 371,874	\$ -	\$ 371,874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25,382	25,382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2,024	22,024	-
負債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負債	317,568	-	317,568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268,498	-	1,268,498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資產與負債：

短期金融商品因折現值影響不大，故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受限制

資產、存出保證金、應付票據及帳款、應付費用、其他應付款項及存入保證金等。

2.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屬上市(櫃)股票者，以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為公平價值。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
4. 長期借款係採浮動利率，以其帳面價值估計公平價值。

(三) 金融資產重大損益及權益項目資訊

本公司民國 99 年及 98 年前三季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當期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金額分別為\$536 及\$16,877;民國 99 及 98 年前三季從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扣除並列入當期損益之金額分別為\$1,350 及(\$8,304)。

(四) 利率風險部位資訊

本公司民國 98 年 9 月 30 日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負債為\$171,800;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負債為\$1,268,498。民國 99 年 9 月 30 日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定期存款)為\$170,000。

(五) 財務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

1. 本公司定期檢視及評估所投資之金融商品公平市價變動情形，以辨認本公司所有風險(包含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使本公司之管理階層能有效從事控制並衡量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
2. 本公司市場風險管理目標，係適當考慮經濟環境、競爭狀況及市場價值風險之影響下，達到最佳化之風險部位、維持適當流動性部位及集中管理所有市場風險。

(六) 重大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主要之進銷貨係以美金為計價單位，公平價值將隨市場匯率波動而改變，惟本公司持有之外幣資產及負債部位及收付款期間約當，可將市場風險相互抵銷，若產生短期性部位缺口，將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以規避可能之風險，故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之市場風險。若依資產負債表日持有之部位核算，當美金每升值 1 元將使其公平價值上升\$4,603。

(2) 價格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權益類金融商品投資(列於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科目項下)，受市場價格變動之影

響，預期有市場風險。

2. 信用風險

- (1) 本公司應收款項債務人之信用良好，因此經評估應無重大之信用風險，而最大之信用風險金額為其帳面價值。
- (2) 本公司投資上市櫃公司股票係透過集中交易市場下單交易，且係與信用良好之交易相對人往來，預期交易相對人不致發生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低。
- (3) 本公司投資之基金係知名金融機構及證券投資信託公司所募集發行，經評估信用評等良好，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不高。

3. 流動性風險

- (1) 本公司投資之上市(櫃)股票均具活絡市場，可輕易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 (2) 本公司應收付款項均為一年內到期，且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本公司之資金需求，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經評估應無重大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以下空白)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本公司民國99年1月1日至9月30日依規定應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編號：(0)捷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捷泰精密)。

- (1)Jye Tai Precision Industrial (BVI) Co., Ltd. (JT-BVI)
- (2)Jye Tai Precision Industrial Co., Ltd. (HK) (JT-HK)
- (3)Super Vision Enterprises Limited (Super Vision)
- (4)Jye Tai Electronics Ltd. (JT-E)
- (5)Jye Tai Precision Industrial (M) Sdn. Bhd. (JT-M)
- (6)Jye Tai Corporation Sdn. Bhd. (JTC-M)
- (7)Crown World Industrial Limited (Crown World)
- (8)蘇州捷泰精密工業有限公司(蘇州捷泰)
- (9)東莞捷泰電子有限公司(東莞捷泰)
- (10)Well Deluxe Industrial Limited (Well Deluxe)
- (11)東莞祥群塑膠有限公司(東莞祥群)
- (12)JT US, Inc. (JT-US)
- (13)蕪湖捷泰精密工業有限公司(蕪湖捷泰)
- (14)捷泰電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捷泰電子科技)

1. 資金貸與他人：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 期		利率 區間	資金貸與 性 質	業務往來 金 額	有 短 期 融 通 資 金 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 抵呆帳 金 額	擔 保 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 限額(註2)	資金貸與總 限額(註2)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名 稱	價 值		
捷泰精密	Well Deluxe	其他應收款	\$ 28,788	\$ 28,788	—	註1	\$ -	註1	\$ -	-	\$ -	\$ 211,838	\$ 423,676
"	JT-HK	其他應收款	43,715	43,452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211,838	423,676

註1：係依民國96年3月20日金管證六字第0960011409號函規定，將對關係人之應收帳款超過正常授信期限一定期間者，予以轉列其他應收款，並於資金貸與他人資訊中揭露。

註2：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40%為限，而對單一企業貸與金額則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20%為限。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單位：仟)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	
捷泰精密	和大工業(股)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787	\$ 53,079	\$ -	\$ 24,923	
			減：累計減損		(28,692)			
			減：評價調整		536			
					\$ 24,923			
捷泰精密	宏利新興市場高收益債券基金	無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	\$ 5,000		5,000	
	宏利亞太中小企業基金	無	"	1,000	10,000		10,930	
	PIMCO全球投資級別債券基金	無	"	26	9,950		10,380	
	復華有利債券基金	無	"	1,108	14,300		14,316	
	兆豐國際寶鑽債券基金	無	"	2,343	28,000		28,033	
	中信金控(股)公司	無	"	341	6,598		6,720	
	富邦金控(股)公司	無	"	76	2,757		2,907	
	國泰金控(股)公司	無	"	47	2,617		2,256	
	強茂(股)公司	無	"	5	151		193	
	宏全國際(股)公司	無	"	41	2,389		2,477	
	玉山金控(股)公司	無	"	104	1,505		1,684	
	中華航空(股)公司	無	"	278	5,943		6,255	
	華新麗華(股)公司	無	"	160	2,569		2,976	
	陽明海運(股)公司	無	"	200	3,811		4,010	
	瑞智精密(股)公司	無	"	100	1,612		1,505	
	長榮航空(股)公司	無	"	120	3,272		3,265	
	欣興電子(股)公司	無	"	50	2,647		2,740	
	耀華電子(股)公司	無	"	200	3,178		3,140	
	景碩科技(股)公司	無	"	50	3,553		4,000	
	和大工業(股)公司	無	"	50	691		698	
					110,543		\$ 113,485	
			減：評價調整		2,942			
					\$ 113,485			

註：(一)本公司期末持有長期股權投資情形，請參詳四(六)及十一(二)。

(二)股票之市價係以台灣證券交易所及證券櫃檯買賣中心99.9.30之收盤價為依據，開放型基金之市價係指99.9.30該基金之淨資產價值。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編號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0)	捷泰精密	JT-HK	子公司	進貨	\$ 118,062	28%	採付貨款方式或較一般供應商提前約2個月	依其成本加計約定毛利計算	一般供應商為月結90~120天	\$ -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以下空白)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

編號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持	被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		備註
					本期	期末	上期	期末			股數	比率	
(0)	捷泰精密	JT-BVI	英屬維京群島	控股公司	NTD216,320仟元	NTD187,619仟元	6,446,395	100%	NTD337,274仟元	(NTD101,052仟元)	(NTD101,052仟元)	子公司	
(1)	JT-BVI	Super Vision	開曼群島	控股公司	USD 9,560仟元	USD 8,660仟元	9,560,000	100%	USD 10,789仟元	(USD 714仟元)	不適用	孫公司	
		Crown World	香港	連接器、各類電源線、信號線及電腦線銷售業務	USD 3,911仟元	USD 3,911仟元	30,508,000	100%	(USD 790仟元)	(USD 337仟元)	不適用	孫公司	
		JT-HK	香港	連接器、遙控器及電子零件等產品之銷售業務	USD 2,597仟元	USD 2,597仟元	1,000	100%	USD 803仟元	(USD 2,120仟元)	不適用	孫公司	
		Well Deluxe	香港	電子元件、電腦零配件及塑膠配件之銷售業務	HKD 6,016仟元	HKD 6,016仟元	6,016,000	100%	HKD 360仟元	HKD 31仟元	不適用	孫公司	
		JT-US	美國	電子零組件及相關成品買賣業務	USD 150仟元	USD 150仟元	150,000	100%	USD 19仟元	USD 1仟元	不適用	孫公司	
(3)	Super Vision	JT-E	香港	控股公司	USD 6,479仟元	USD 5,579仟元	50,528,000	100%	USD 7,297仟元	(USD 800仟元)	不適用	孫公司	
		JT-M	馬來西亞	連接器、遙控器及電子零件等產品之製造及銷售業務	USD 2,467仟元	USD 2,467仟元	1,500,000	100%	USD 3,128仟元	USD 89仟元	不適用	孫公司	
		JTC-M	馬來西亞	電子零組件及相關成品買賣業務	RM 500仟元	RM 500仟元	500,000	100%	RM 1,059仟元	RM 14仟元	不適用	孫公司	
(2)	JT-HK	東莞捷泰	大陸	連接器、遙控器及電子零件等產品之製造及銷售業務	HKD 21,650仟元	HKD 21,650仟元	-	100%	HKD 29,666仟元	HKD 625仟元	不適用	孫公司	
(4)	JT-E	蘇州捷泰	大陸	連接器、各類電源線、信號線及電腦線製造及銷售業務	HKD 5,418仟元	HKD 5,418仟元	-	100%	HKD 31,572仟元	(HKD 2,032仟元)	不適用	孫公司	
		蕪湖捷泰	大陸	連接器、各類電源線、信號線及電腦線製造及銷售業務	HKD 23,400仟元	HKD 16,380仟元	-	100%	HKD 11,161仟元	(HKD 2,017仟元)	不適用	孫公司	
		捷泰電子科技	大陸	銅相關製品、連接器、各類電源線、信號線及電腦線製造及銷售業務	HKD 23,478仟元	HKD 23,478仟元	-	100%	HKD 8,048仟元	(HKD 2,140仟元)	不適用	孫公司	
(7)	Crown World	東莞祥群	大陸	塑膠模具、塑膠產品及橡膠製品之製造及銷售業務	HKD 30,021仟元	HKD 30,021仟元	-	100%	(HKD 4,698仟元)	(HKD 2,884仟元)	不適用	孫公司	

註：除東莞祥群、東莞捷泰、JT-HK及蘇州捷泰係依各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外，餘係依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自編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

2.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或直接或間接控制人事、財務或業務者，依規定應揭露之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情形：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 期		利率 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 金 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 保 品		對個別對 象資金融 通限額(註1)	資金融通 總限額(註2)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名稱	價值		
蘇州捷泰	東莞祥群	其他應收款	RMB 1,910仟元	RMB 1,910仟元	-	有融通資金之必要	\$ -	營運週轉	\$ -	-	\$ -	\$ 211,838	\$ 1,059,191
	捷泰電子	"	RMB 8,207仟元	RMB 6,566仟元	-	"	-	"	-	-	-	211,838	1,059,191
	燕湖捷泰	"	RMB10,363仟元	RMB 8,557仟元	-	"	-	"	-	-	-	211,838	1,059,191
	馬來西亞 捷泰	"	RMB 237仟元	-	-	"	-	"	-	-	-	211,838	1,059,191
Well Deluxe	蘇州捷泰	"	HKD 108仟元	-	-	"	-	"	-	-	-	211,838	1,059,191
	東莞祥群	"	HKD14,630仟元	HKD13,740仟元	-	"	-	"	-	-	-	211,838	1,059,191
Crown World	捷泰精密	"	USD 17仟元	-	-	"	-	"	-	-	-	211,838	1,059,191
	蘇州捷泰	"	USD 70仟元	-	-	"	-	"	-	-	-	211,838	1,059,191
東莞捷泰	東莞祥群	"	RMB 1,050仟元	RMB 1,050仟元	-	"	-	"	-	-	-	211,838	1,059,191

註1：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40%為限，而對單一企業貸與則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20%為限。

註2：依本公司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子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得不受本公司淨值40%限制，但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100%為限。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詳附註十一(二)1. 說明。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編號	進(銷)貨 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 易 情 形 (註)				交 易 條 件 與 一 般 交 易		應 收 (付) 票 據 、 帳 款		備 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銷) 貨之比率	授 信 期 間	單 價	授 信 期 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票 據、帳款之比率	
(2)	JT-HK	捷泰精密	母公司	(銷貨)	(HKD 33,574)	(84%)	採預收貨款方式較一般客戶提前約2個月	依成本加計約定比例計算	一般客戶約月結90~120天	HKD 61	3%	
(2)	JT-HK	東莞捷泰	子公司	進貨	HKD26,329	47%	月結30天	依成本加計約定比例計算	月結60~120天	(HKD9,924)	(90%)	
(9)	東莞捷泰	JT-HK	子公司	(銷貨)	(RMB23,095)	(69%)	月結30天	依成本加計約定比例計算	月結60~120天	RMB 8,573	60%	

註：係以尚未將交易實質屬去料加工部分而重覆計算之金額消除前之金額列示之。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投資基本資料如下：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	本期匯出或收回		本期期末自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 資損益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 已匯回投資 收益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匯	出	收				
東莞捷泰	連接器、遙控器及電子零組件 等產品之製造及銷售業務	RMB 23,263仟元	註1	HKD 16,966仟元	\$ -	\$ -	HKD 16,966仟元	100%	HKD 625仟元 (註4)	HKD29,666仟元	\$ -
蘇州捷泰	連接器、電源線、信號線及電 腦線之製造及銷售業務	RMB 34,198仟元	註2	-	-	-	-	100%	(HKD 2,032仟元) (註4)	HKD31,572仟元	-
東莞祥群	塑膠模具、塑膠產品及橡膠製 品之製造及銷售	RMB 31,224仟元	註3	-	-	-	-	100%	(HKD 2,884仟元) (註4)	(HKD 4,698仟元)	-
蕪湖捷泰	連接器、電源線、信號線及電 腦線之製造及銷售業務	RMB 22,261仟元	註2	-	HKD 7,020仟元	-	HKD 7,020仟元	100%	(HKD 2,017仟元) (註5)	HKD 11,161仟元	-
捷泰電子科 技	銅相關製品、連接器、電源 線、信號線及電腦線之製造及 銷售業務	RMB 22,439仟元	註2	HKD 7,878仟元	-	-	HKD 7,878仟元	100%	(HKD 2,140仟元) (註5)	HKD 8,048仟元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HKD31,864仟元	USD20,203仟元	NTD 635,515仟元

註1：係透過轉投資JT-HK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2：係本公司轉投資之JT-E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3：係本公司轉投資之Crown World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4：係依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

註5：係依該被投資公司同期自編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自結報表認列。

2.本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下列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有助於瞭解大陸投資對財務報表影響之有關資訊：

(1)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金額(註)	估該科目 金額百分比	收款條件	期 末 應 收 款 項		
				金額	估該科目 金額百分比	未實現損益
蘇州捷泰	\$ 47,097	9	月結 90天	\$ 28,854	14	\$ 93
東莞捷泰	\$ 43,114	8	月結 30天	\$ 9,399	5	\$ 464

註：係以尚未將交易實質屬去料加工部分而重複計算之金額消除前之金額列示之。

(2)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金額(註)	佔該科目		期 末 應 付 款 項		
		金額百分比	付款條件	金額	佔該科目 金額百分比	未實現損益
東莞捷泰	\$ 175,633	42	月結 30天	\$ 16,632	38	\$ 704
蘇州捷泰	94,908	23	預付貨款	-	-	-

註：係以尚未將交易實質屬去料加工部分而重覆計算之金額消除前之金額列示之。

(3)財產交易金額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4)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無。

(5)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請詳附註十一(二)2.(1)資金貸與他人情形說明。

(6)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無。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不適用。

(以下空白)